

证券代码：601989

证券简称：中国重工

公告编号：临 2025-032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船舶重工股
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重工”或“公司”）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船舶”）正在筹划由中国船舶向中国重工全体换股股东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换股吸收合并中国重工（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中国船舶为吸收合并方，中国重工为被吸收合并方。

近日，中国船舶、中国重工及相关中介机构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5〕3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重组报告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本次交易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必要批准、核准、备案或许可（如需）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六月二十日